

黄陂区滢口街道血吸虫病防治站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黄陂区滢口街道血吸虫病防治站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黄陂区滢口街道血吸虫病防治站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黄陂区滢口街道血吸虫防治站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黄陂区滠口街道血吸虫防治站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为控制血吸虫病提供防治保障，血吸虫病的预防、整治，积极争取并组织实施业务主管部门部署的各项专题工作，如期完成指令性任务。同时，加强与有关部门和各村、科、室、组的联系，尊重并支持其工作。

2. 协助血防主管部门制定本辖区防治规划及阶段性工作计划。指导督促各地制定规划、计划、分解和落实年度防治任务，提出切实可行措施，并指导其实施。

3. 掌握了解辖区各流行乡（镇）村分类及升降变动、疫情变动情况，调查确认各地螺情疫情回升情况，并对新发生疫区进行调查、参与、配合、指导当地迅速控制新冠疫情的发展与扑灭工作。

4. 掌握组织并参与辖区内疫情监测和质量监控村的各项工作，探讨工作数量、效果、效率、效益的评价指标体系。

5. 收集、审查、汇总辖区内上报的资料，及时完成月报、年报，建立与工作流程一致的信息传递

流程，使信息传递工作制度化。同时还应适时完成信息利用性分析，使信息资料条理化、系统化。

6. 组织实施辖区区乡（镇）、村流行分类升级与专业人员技术考核工作。协助并参与各地《年度责任目标考评》的自评和复评工作。

7. 做好应急对策准备，随时完成所内交给的临时任务及例外事故处理。

8. 做好血吸虫病防治药械的计划、储运、调拨和配发工作。

9. 推广普及血吸虫病防治新技术、新理论，提高辖区内防治水平。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黄陂区滠口街道血吸虫病防治站为公益二类二级事业单位，滠口血防站总编制人数 25 人，其中：事业编制 24 人。在职实有人数 14 人，其中：事业编制 14 人。

离退休人员 11 人，其中：退休 11 人。

第二部分 黄陂区滠口街道血吸虫病防治站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部门收支总表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7. 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00	三、教育支出	0. 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 00
五、事业收入	0. 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 42
七、上级补助收入	0. 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273. 5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 00
九、其他收入	0. 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 00
		十、农林水支出	0. 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6.7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77.73	本年支出合计	377.73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表 3.部门支出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合计	377. 73	377. 73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 42	77. 42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 42	77. 42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 33	33. 33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 39	28. 39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 70	15. 7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3. 53	273. 53	0. 00			
21004	公共卫生	252. 11	252. 11	0. 0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252. 11	252. 11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 42	21. 42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 42	21. 42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 78	26. 78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78	26.7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78	26.78	0.00			

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77.73	一、本年支出	377.7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77.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4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273.53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 城乡社区支出	
		(十) 农林水支出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 金融支出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26.78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77.73	支 出 总 计	377.73
---------	--------	---------	--------

表 5-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7.73	377.73	368.30	9.43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42	77.42	77.09	0.3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42	77.42	77.09	0.3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33	33.33	33.00	0.3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39	28.39	28.39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70	15.70	15.7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3.53	273.53	264.43	9.1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52.11	252.11	243.01	9.10	0.0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252.11	252.11	243.01	9.1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42	21.42	21.42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42	21.42	21.42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78	26.78	26.78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78	26.78	26.78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78	26.78	26.78	0.00	0.00

表 5-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附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7.73	377.73	368.30	9.43	0.00
089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	377.73	377.73	368.30	9.43	0.00
089037	武汉市黄陂区滠口街道血吸虫病防治站	377.73	377.73	368.30	9.43	0.00

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7.73	368.30	9.4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5.30	335.3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1.57	61.5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46	13.46	0.00
30103	奖金	112.00	112.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2.07	42.0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39	28.3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70	15.7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42	19.42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0	2.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78	26.78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91	13.91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3	0.00	9.43
30201	办公费	1.57	0.00	1.57
30202	印刷费	1.57	0.00	1.57
30205	水费	0.34	0.00	0.34
30207	邮电费	0.45	0.00	0.45
30228	工会经费	2.94	0.00	2.94
30229	福利费	2.23	0.00	2.2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3	0.00	0.3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00	33.00	0.00
30302	退休费	33.00	33.00	0.00

表 7.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的支出。

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的支出。

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10.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0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表 11.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由区卫健局统一按照类别编制。

表 1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由区卫健局统一按照公共卫生服务、基层医疗机构支出、计划生育事务、卫生健康事业支出、重大卫生服务五大类别编制。

第三部分 黄陂区滢口街道血吸虫病防治站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黄陂区滢口街道血吸虫病防治站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余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

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交通运输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金融支出、援助其他地区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其他支出、债务还本支出、债务付息支出、债务发行费用支出、年终结转结余等(选择本部门使用的收支项目)。2024 年收支总预算 377.7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0.47 万元，增长 2.85 %，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377.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7.73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377.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7.73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77.7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77.73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4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73.5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6.78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77.73 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 377.7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0.47 万元，增长 2.85 %，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2）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377.73 万元，占 100 %，其中：人员经费 368.3 万元、公用经费 9.43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4 年预算数 77.42 ，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6.48 万元，上升 27.04 %，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 2024 年预算数 273.53 ，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25 万元，上升 0.46 %，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 2024 年预算数 26.78 ，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7.25 万元，下降 21.3 %，主要原

因为人员公积金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77.7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68.3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335.3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9.4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

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三）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项目安排的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241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935 平方米，房屋 1406 平方米。2023 年新增/减少国有资产 0.78 万元，主要为：购置空调。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没有安排项目预算绩效管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专指教育收费收入。

（五）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六）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八）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九）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十）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上述（一）至（十）项仅供参考，各部门根据本部门公开的预算表中收支项目进行说明。无对应收入及支出的，请删除。

（十一）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七）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